

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的实施现状与问题对策研究

李玲娟

宇寰环保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 201800

摘要: 本文基于生态环境统计系统填报的实践经验, 结合历年审核反馈意见中常见的完整性、合规性、规范性问题, 深入分析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的实施现状与核心问题, 并从优化填报模板设计、打通数据壁垒实现系统互联互通、强化系统内核计算能力三个维度提出系统优化对策, 以期提升排污许可证年报数据质量, 为环境管理与决策提供可靠支撑。

关键词: 排污许可证; 年报填报系统; 数据质量

Research on the Implementation Status and Problem Countermeasures of the Annual Reporting System for Pollution Discharge Permits

Li Lingjuan

Yuh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Shanghai) Co., Ltd., China Shanghai 201800

Abstract: This article is based on practical experience in reporting to the ecological environment statistical system and, combined with common completeness, compliance, and standardization issues noted in audit feedback over previous years, conducts an in-depth analysis of the current implementation status and core problems of the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annual reporting system. It proposes system optimization measures from three dimensions: optimizing the design of reporting templates, breaking down data barriers to achieve system interconnection, and strengthening the core computational capabilities of the system, with the aim of improving the quality of pollutant discharge permit annual report data and providing reliable support for environmental management and decision-making.

Keywords: Pollution discharge permit; Annual report filing system; Data quality

0 引言

排污许可制度是针对固定污染源实施环境管理的核心制度, 是实现对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监管的重要管理制度。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的要求, 排污单位应每年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中填报并提交排污许可证年度执行报告, 同时向社会公开。本文在借鉴生态环境统计填报相关研究及实践的基础上, 结合排污许可证年报报送的特点, 分析目前填报系统的突出问题, 并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以期从系统源头建设方面提高数据质量, 减少企业填报负担, 加强环境管理力度。

1 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工作的定位与重要性

1.1 落实一证式管理的关键环节

排污许可证核心是把排污许可的要求都整合在一个证里面, 形成一个完整的链条, 由准入到退出。年度报告就是对这个证在核发过程中的一些许可事项是否做到的一个验证, 并为今后实施证后监管、总量核算以及执法检查提供依据。

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的规定: 排

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载明的关于报告的内容、频次和时间等要求, 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 如实记载污染物种类、排放量、排放浓度以及重污染天气应对措施等运行管理信息。此条明确要求的年报填报的法律强制性及制度刚性。从管理逻辑看, 只有通过年报填报真实、准确、完整地反馈企业实际排放情况, 生态环境部门才能评估排污许可证设定的许可排放限值是否合理、总量控制指标是否落实、污染防治设施是否正常运行, 进而实现闭环管理。在实际操作层面, 主要包括企业基础资料、原辅料的投用与消耗、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自行监测、台账、实际排放情况及达标判定分析等方面, 这些信息相互关联、互为印证, 构成了企业年度环境行为的全景画像。

1.2 环境管理与决策的核心数据源

排污许可年度报告数据是生态环境部门科学决策、精准监管的重要基础。一是排污许可年度报告数据是总量减排核算的基础。通过对辖区内已核发排污许可证企业年度实际排放情况进行统计, 可以更好地掌握辖区主要污染物

总量减排目标完成情况,为做好“十五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打下良好基础。二是年报数据是环境统计、污染源普查、环境承载力评价等基础性工作的支撑。以上海市为例,已经将排污许可证年报信息广泛应用到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状况调度、工业园区环境管理、重点行业污染排放强度分析等方面中,在行业污染排放强度的基础上叠加工业总产值即可得到产值相对较高而污染物排放强度又低于区域平均水平的领先行业,为地方政府招商引资、引导产业升级转型提供定量支撑。

1.3 排污单位履行环保主体责任的重要体现

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既是行政监管的要求,也是排污单位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展示其良好环境守法形象的重要载体。企业通过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对一年来开展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系统的总结,查找其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加以改正,形成完善的环保工作记录。一是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帮助排污企业全面了解自身的环境状况。填报过程中需对企业全年原辅材料消耗量、能源消耗量、产品产量等基础信息进行汇总,计算各类污染物产排量,并对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情况进行评价。这是对一个企业环境管理水平的全面体检,有利于企业发现管理漏洞、找出改进机会;二是年报信息可为企业的环境信用评价、绿色工厂创建、清洁生产审核等工作提供基础资料,在环境信息披露日益强化的情况下,企业可通过年报系统积累的连续数据,对政府监管、社会监督、利益相关方表达环境治理情况;三是年报填报有利于企业形成环境管理的长线记录。排污许可证年度报告是多年来的连续性信息,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企业从申请到延续期间的全过程环境表现情况,可作为企业承担环境责任的表现,也可用于评价企业的环境投资收益情况及确定下一步的环境管理工作思路。

2 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的实施现状

2.1 填报模板设计与企业实际统计能力的错位问题

填报模板作为单位年度报告信息采集的指引文件,对年报工作的顺利进行具有重要意义。然而,大部分模板均脱离了单位的实际水平,不能满足单位真实需求,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统计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一是填报指标设置脱离实际,超出了企业的核算能力范围。系统设置了较多需填报的指标项,其中一些指标涉及到比较复杂的方法进行核算,而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并不具备这样的统计核算能力。如要求企业上报单位热值碳含量、碳氧化率、燃料低位发热量等指标,这些数据需要专业的测试和复杂的计算,很多企业并不清楚合理取值范

围在哪里,只能胡乱填写或者简单照搬往年数据,造成数据失真。二是填报逻辑不符合企业管理实际,数据填报难度大。系统填报流程设计往往基于理想化的管理逻辑,但企业实际统计能力、数据记录方式各有差异。经核查发现,系统量排污单位基本信息产品信息、原辅材料消耗、能源消耗、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取排水情况等均需按照生产单元拆分数据,但大多数企业只能统计全厂总量,不得不进行粗略地分摊,反而掩盖了真实的排污情况。另外,单位的设置不符合企业的习惯,容易造成更多的错误。

2.2 排污许可证关键性许可信息集成程度不高

现有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功能设置和信息集成不够全面合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填报质量和工作效率。年报填报系统未打通与核发环节的信息共享通道,排污许可证年报自行监测填报界面不能直接调用排污许可证上的许可排放浓度限值、许可排放速率以及相应的监测频次等内容。企业需要手工查阅原始的排污许可证文本进行比对,以此来判断各项污染物是否达标,监测频次是否满足要求。费时费力,且容易造成由于人员疏漏而误判达标情况或者出现“监测频次不足”的合规性风险。

2.3 数据计算与核算的自动化程度不足问题

各统计系统之间壁垒重重,重要的监测信息依旧需要人工输入。如年报系统尚未与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实现互联互通,企业的人工监测结果及自动化监测数据均无法自动同步。企业填报人员已在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上录入了废气、废水及噪声监测结果,并进行了信息公开。但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时,仍需手工再次输入各项手工或自动监测结果。尽管两个系统均由生态环境部主导建设,但尚未实现数据互联互通。企业仍将分散于各季度的监测数据重新查找、汇总录入,不仅重复劳动,更易产生小数点错位、数值抄串等转录错误,严重影响排放量核算的准确性。

3 基于核心问题导向的系统优化与对策研究

针对上述核心问题,借鉴生态环境统计系统填报的提升经验,应从优化填报模板设计、打通数据壁垒实现互联互通、强化系统内核计算能力三个维度,系统推进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平台优化升级。

3.1 优化填报模板设计,匹配企业管理实际

3.1.1 差异化模板设计

改变现有填报方式,根据不同规模的企业、不同行业特点、企业管理基础等情况,设置不同的填报模板。对小微企业,减少填报指标,突出关键指标,避免由于指标过

多而出现虚假数据的情况；对大型企业，可以增加专业版的填报页面，并提供更多的参数及核算方法的选择。针对大部分企业无法细分到生产单元进行统计的情况，调整现有按照生产单元划分的填报方式，排污单位基本信息表里，取消生产单元的划分，主要原辅材料用量、产品产量、能源消耗、运行时间和生产负荷、取排水情况等，均按照全厂来统计，让没有分单元统计能力的企业可以按照全厂为单元进行直接填报，从根本上防止人为强制分摊导致的数据失真。

3.1.2 增强填报提示与指引功能

针对易错指标设置智能提示，如燃料单位热值含碳量、碳氧化率、低位发热量等参数，系统应提示合理取值范围，对于超范围填报强制要求填写备注说明。构建填报信息与排污许可证关联及一致性校验功能模块，对企业上报的产品年产量、原辅材料消耗量等指标与许可证中载明的指标相比较，如果出现不合理情况（比如原辅材料的年用量远超许可证中载明用量、产品产量超过现有许可证载明产量等），会提示一个红色方框，并给出提示信息“填报数据已超出许可证载明产能，请确认是否存在超产能生产或填报错误”，并强制填写情况说明。

3.2 消除数据孤岛，打通数据壁垒实现系统互联互通

3.2.1 加强排污许可系统内部的数据关联

推动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与排污许可证核发系统、执法监管系统、环境统计系统等的数据互联互通。自行监测表里的废气许可排放浓度限值、废气许可排放速率限值、废水许可排放浓度限值等，直接从排污许可证核发系统里调取，便于企业直接对标分析污染物是否达标排放。另外，该表应增加一列，调取现有许可证里的监测频次要求，便于企业直接对标监测频次是否满足要求。减少企业人工核对的时间；执法检查发现的污染治理设施异常运转信息、非正常时段排放信息直接可推送至年报系统，提示企业重点关注，防止漏填。实现数据一次填报、多方共享，既减轻企业负担，又确保数据一致性。

3.2.2 关联企业其他环境管理平台

推进排污许可年报平台与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污染源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环境信息公开平台等实现互联互通。自行监测情况表里的废气、废水、噪声监测数据可直接从全国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共享系统获取，并自动统计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超标数量、超标率等，避免企业多渠道填报、重复报送，通过系统融合

互印证，避免各平台数据报送不一致等。可减轻企业填报负担，并有助于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有利于生态环境部门后期监管等工作。

3.2.3 打通企业生产管理系统接口

探索建立排污许可证年报系统与企业管理系统的数据接口标准，鼓励有条件的企业通过接口自动上传生产负荷、原辅材料消耗、能源使用等基础数据。通过技术手段减少人工录入环节，从源头保障数据质量。

3.3 强化系统内核计算能力，提升数据精准度

3.3.1 嵌入智能化审核规则

将历年审核反馈中积累的常见问题规则系统化、代码化，全面嵌入系统自动审核功能。包括完整性审核、合规性审核、合理性审核等。实现边填边审，对未通过审核的数据不予提交或强制要求说明。

3.3.2 强化数据核算能力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表，可针对不同类型污染物，内置多种核算方法供企业选择，如物料衡算法、产排污系数法、监测数据法等。根据企业行业类别、生产规模、工艺特点，智能推荐适用的核算方法。对于监测数据法，应重点强化系统的自动计算功能：有自动监测数据时，应直接联动污染源综合管理信息系统中的排放量；仅涉及手工监测时，废气排放总量可直接利用年报系统中填报的污染物排放速率乘以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时间进行自动计算，减少企业手工计算错误；废水排放总量可直接利用年报系统中填报的污染物排放浓度乘以废水排放量进行自动计算。系统应确保这些计算过程透明，并展示计算公式与结果，便于企业核对。对于系数法核算，内置最新发布的产排污系数手册，自动匹配产污系数、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等参数，减少企业查阅计算的工作量。

3.3.3 增加数据逻辑检查机制

充分研究系统内各数据之间的关系，建立完整系统的数据逻辑检查机制。比如产品的产量与原材料用量是否匹配的检查、污染物排放量与现有许可总量是否合理的检查、治理设施运行状况与去除率是否合理等方面的检查等。通过对多个数据进行关联比较，自动预警异常数据，督促企业核实整改。

3.4 纳入信用管理体系，督促企业合规填报

建立企业信用档案，在许可证年报审核过程中，对多次填报虚假数据、填报质量较差的企业，由生态环境部门失信计分或通报，并在当年度生态环境信用评价中予以扣分，以此督促企业合规填报。

4 结语

总之,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的稳定运行是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管理的关键环节之一,在很大程度上影响着排污许可工作的开展情况。随着国家对排污许可工作重视程度的提高及信息技术的发展进步,相信排污许可证年报填报系统会越来越完善。下一步可以继续研究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技术开展年报数据质量审核工作,实现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由信息化向智慧化的转变。

参考文献:

[1] 张栋,徐家洛,成瀚庭.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实践及提升策略研究[J].质量与市场,2026,(01):15-17.

[2] 梁成,王德兵,周自宗.排污许可证填报的问题剖析与改进建议[J].生态与资源,2025,(12):13-15.

[3] 杨书月,周碧冰,董银福.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常见问题及对策建议——以浙江某县为例[J].环境影响评价,2022,44(06):50-53.

[4]《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发布[J].中国造纸,2021,40(2):62-62.

[5] 张兰女.完善排污许可“一证式”监管体系的对策研究[J].皮革制作与环保科技,2023,4(19):77-79.

作者简介:李玲娟(1990.07-),女,汉族,四川绵阳,硕士,中级工程师,研究方向:环境工程。